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N.9/250/Add.2
18 April 198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第十七届会议

1984年6月25日至7月11日，纽约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法律指南草案

秘书长的报告

(续)

关于一般电子处理资金过户系统的章节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A. 本系统日益重要的作用	1 - 5	3
B. 两类资金过户	6 - 16	4
1. 贷方过户	8 - 13	4
2. 借方过户	14 - 16	6
C. 发送资金过户指示	17 - 28	7
1. 一家银行过户	18	7
2. 两家银行过户	19 - 25	9
3. 三家银行过户	26 - 28	11

	<u>段</u>	<u>次</u>	<u>页</u>	<u>次</u>
D. 结 算	29 - 39		13	
1. 一般情况	29 - 31		13	
2. 通过第三家银行结算	32		14	
3. 通过交换所结算	33 - 39		15	
E.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的一些特点	40 - 52		17	
1. 取代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过程中的 一个或多少步骤	40 - 41		17	
2. 电信	42 - 44		17	
3. 成批传递	45 - 48		18	
4. 客户启动的电子资金过户	49 - 52		19	

A. 本系统日益重要的作用

1. 资金过户系统作为一个整体，系指一整套允许并方便银行间进行资金过户的机构和银行营业惯例。直至最近，这个系统基本上是以票据为依据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在银行协会、交换所和其他代表银行界和国家的机构的努力下，这个系统有了很大的发展，在处理国内和国外资金过户方面，越来越标准化。然而，资金过户系统作为一个整体虽然提供了一个结构，使各个银行在这个结构里可进行资金过户，但直至最近，在大多数国家，该系统对各银行进行资金过户所使用的办法是不加严格限制的。

2. 当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指示的基本数据以机器可读形式，即磁墨水字符识别形式或光符识别形式，编成密码写在指示上后，整个情况开始发生变化。为了适应这些程序的技术需求，资金过户指示的面积大小、数据区的位置、它们的长度及所使用的字母等都要求进一步标准化。

3. 由于要求进一步标准化不公开用户资金过户网建立起来了。不公开用户网已有很久的历史了，不过，它们是以票据式资金过户指示交换所的形式存在的，有些但不是全部银行作为直接参与者曾使用过这些交换所。但是，从六十年代开始，出现了一种新式的不公开用户票据式资金过户网，它们所采取的形式是银行信用卡和欧洲支票。在设有这些网的国家里，几乎所有银行都可参加成为成员。但是如果它们成为成员，它们就必须遵守其技术标准和银行营业惯例。虽然这些要求并不苛刻，但个别银行为了参加进去不得不放弃一定的自主权。而该系统本身也更加积极推动资金过户业务和建立各个银行必须遵守的技术标准和银行业务标准。

4. 由于制定了电算机对电算机传递资金过户指示的有效办法——不论是实际交换电算机存储器或采用电信技术，该系统的积极作用又有了进一步的提高。新的不公开用户电子资金过户网建立起来了。为了适应这些网的技术需求，信息格式安排和操作及应急程序都必须严格符合要求。由于电子资金过户系统容易发生诈欺事件，因此不得不制定强制性的安全程序。目前，银行间资金过户的质量和安全性有赖于这些不公开用户网的设计和 zwar 操作质量以及有关银行的业务质量。此外，最初在不公开用户网范围内制定的银行业务标准和惯例已为涉及银行业务的国

家和国际标准机构所修订，以适应整个资金过户系统更广泛的需要。

5. 该系统的设计决定了资金过户是否能迅速、准确和安全地进行。法律规则应包括一些条款规定在设计出现纰漏导致个别银行或其客户遭到损失时谁应承担。在本法律指南里，有好几处提到需要重新审查现有规则，因为很多先前只属于个别银行范围的重要技术和银行业务决定，现在已成为整个系统所关心的问题。

B. 两类资金过户

6. 本指南所使用的电子处理资金过户一词是指这样一种资金过户，即在处理过程中有一个或多个以前用以票据为依据的技术来进行的步骤现在改用电子技术来进行。其中最明显和最重要的是，涉及资金过户的银行以发送电子信息来传递指示和用计算机处理借贷过户指示，而不是实际传送以票据为依据的借贷过户指示。将各种电子技术配合起来也可建立新的电子系统，而这种系统就不仅仅是对先前的以票据为依据的系统的改良了。

7. 可以只考虑在纯粹的电子环境下处理资金过户所引起的银行业务和法律问题，而无需论及用以单据为依据的技术进行的资金过户。但是，这样做是无益的。许多资金过户既涉及电子处理资金过户技术又涉及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技术。此外，不论银行之间以何种方式传输指示，也不论银行采取什么方式来记帐，资金过户的基本型式都是一样的。本章将叙述一般资金过户的基本程序，但侧重讨论电子处理资金过户的问题。

1. 贷方过户

8. 贷方过户往往被叙述为把资金从转让人推向受让人的过程。如转让人和受让人都在银行里设有帐户，转让人可指示其银行借记其帐户并贷记受让人在同一家银行的帐户或致使另一家银行贷记受让人在该银行的帐户。如果转让人没有可供借记的帐户，他可以现金向转让人银行支付所要转让的款额。如受让人没有可供贷记的帐户，转让人银行可按邮政服务的惯常做法，将款额以现金付给受让人。

指示可以书面、电话、电转、提交载有一系列将予贷记的帐户的磁带等方式或当事各方商定的任何其他方式，在转让人银行和受让人银行之间传递。在接到转让人的指示后、转让人银行一般先认证该指示和查对转让人帐户的余额，然后才按指示把资金过户到受让人帐户。

9. 如果贷方过户指示涉及贷记同一家银行帐户，则这种过户是由帐面过户来完成的，即借记转让人帐户并贷记受让人帐户。如果贷方过户指示涉及贷记另一家银行（受让人银行）的帐户，则转让人银行借记转让人银行借记转让人帐户，并通过适当渠道将贷记受让人帐户的指示传递给受让人银行，同时，将过户的款额支付给受让人银行。转让人银行对受让人银行的这种支付行动称为结算。

10. 在某些情况下，转让人贷方过户指示是一种表格的形式可毫无更动地直接传递给受让人银行。这种情况在国内以票据为依据的系统里最为常见，按照这种系统，转让人填妥的原表格可传送给受让人银行。如果转让人（即客户）提交磁带或其他电算机存贮器，其中所载一切指示都要求贷记同一家受让人银行的帐户，情况也是一样的。但在另一些情况下，必须按转让人送来的指示制定新的贷方过户指示递给受让人银行（或中间银行）。不论那一种情况，接收银行（即受让人银行或中间银行）所能验证的只是该指示是来自转让人银行。它既不能鉴定转让人原指示的真实性，也不能肯定转让人是否已经或将会将钱偿还给转让人银行。

11. 虽然本指南一般把贷方过户叙述为资金在转让人和受让人之间的全部流动过程，但贷方过户不一定涉及银行的任何客户，它也可能出现有转让人而无受让人或有受让人而无转让人的情况。例如，电信协会和标准化组织在DIS7746（规定统一电传格式的国际标准草案）里把三类贷方过户指示区分开来，其中只有一类直接适用于客户的过户业务。DIS7746所叙述的这三种贷方过户指示如下（说明中本指南所用术语括在方括号内）：

<u>编号和名称</u>	<u>说</u>	<u>明</u>
100 客户过户	支付命令〔贷方过户指示〕，其中发端人〔转让人〕和/或受益人〔受让人〕是非银行	

200 自己帐户的银行过户 支付命令〔贷方过户指示〕，其中发送人〔转让人银行〕和受益人〔受让人银行〕是同一银行，而又不涉及任何其他交易。

202 一般银行过户 支付命令〔贷方过户指示〕，其中发端人〔转让人银行〕和受益人〔受让人银行〕是银行但不是同一家银行。这种过户往往与某些交易有关。

12. 贷方过户特别适于使用电子通信手段。在通常情况下，转让人和受让人均无理由反对这种使用，由于在贷方过户中不使用流通票据，因此不存在以电子手段托收流通票据所必然引起的法律问题。电子形式的贷方过户已广泛使用了一百多年，是以电汇形式进行的。电传支付指示和电算机对电算机联系只不过是这种古老办法的现代形式。有些国家的国内银行间过户业务虽然大量是以用支票借记过户方式进行，但也经常用电子处理贷方过户来处理商业支付业务。其中一些国家最近几年还大力改进电子处理资金过户设施，而且大多数巨额商业支付业务都用这种办法进行。

13. 最近的发展情况是，诸如薪金、养恤金和每月社会保险金等付款都付到受让人银行帐户，而这种服务只有在银行开有帐户的个人日益增多的情况下才能提供这类贷方过户特别适于用电算机来处理。有许多转让人拥有与银行使用的设备相容的设备，银行都鼓励他们自己准备载有供银行使用的资金过户必要数据的磁条或其他电算机存贮器。

2. 借方过户

14. 借方过户往往被叙述为把资金从转让人拉向受让人的过程。在借方过户中，受让人指示其银行向转让人托收一笔指定的金额。受让人的指示可附有转让人签署的借方过户指示，例如转让人银行承兑的支票或本票，这个指示命令转让人银行将该笔金额转到受让人帐户并借记转让人帐户。受让人也可向转让人银行柜台提示借记过户指示要求立即以现金付款。另一种办法是，受让人可在其指示中附上他自己开出的汇票，要求转让人或其银行按指定的款额付款。受让人开立汇

票的做法通常是事先得到转让人的授权，例如在销售合同里写明或通过转让人为受让人开立的信用证。

15. 为了避免托收汇票所引起的问题——不仅包括流通票据的法律制度所引起的问题，而且还有印花税和其他考虑所引起的问题，国际贸易中的借方过户业务越来越多地涉及卖方——受让人所提出的索赔而又不使用汇票。这类索赔适于以电子手段传递，只要它们不须附有票据形式的商业单据。国际上使用电子处理借方过户技术的最棘手的问题是，如何设计出一些办法来进行商业信用证交易和银行供资而又无需跟单。

16. 除具体交易所引起的借方过户外，在有许多当事人经常对受让人负债的情况下也可采用有利于受让人的借方过户。以长期借记授权为基础的借方过户特别适于用电子处理，而拥有自己的电算机设施的大量客户可自己准备载有借方过户指示的磁条或其他电算机存贮器。

C. 发送资金过户指示

17. 在有关的银行间发送资金过户指示有几种标准型式。不论一项资金过户指示作为单独项目发送，还是若干项目成批发送，这些型式都是一样的。对于借方过户和贷方过户，这些发送型式也基本一样，虽然指示的性质有所不同。这些标准发送型式可称为一家银行过户、两家银行过户和三家银行过户。在某些国家，诸如承付终局性问题所适用的法律规则取决于参与资金过户的银行的数目。图 1 至 4 说明在某些典型情形下发送借方过户和贷方过户指示的情况，在当事各方之间发送的信息种类和各银行的记帐方式。

1. 一家银行过户。

18. 当转让人和受让人在同一家银行里都设有帐户，借方过户和贷方过户都是以借记转让人帐户和贷记受让人帐户的方式进行。这两种过户的不同之处在于转让人对银行发出贷方过户指示，而受让人对银行发出借方过户指示。如果他们的帐户保存在同一银行的一个以上存档中心（可以是该银行的分行或区域数据处理中

心)，那么必须以类似在不同银行之间传递指示的方式来在这些中心之间传递指示。在一家银行资金过户情况下，该银行既是转让人银行，又是受让人银行，它所扮演的这两个角色有不同的职责。

图 1 a

一家银行拥有转让人和受让人的帐户

贷方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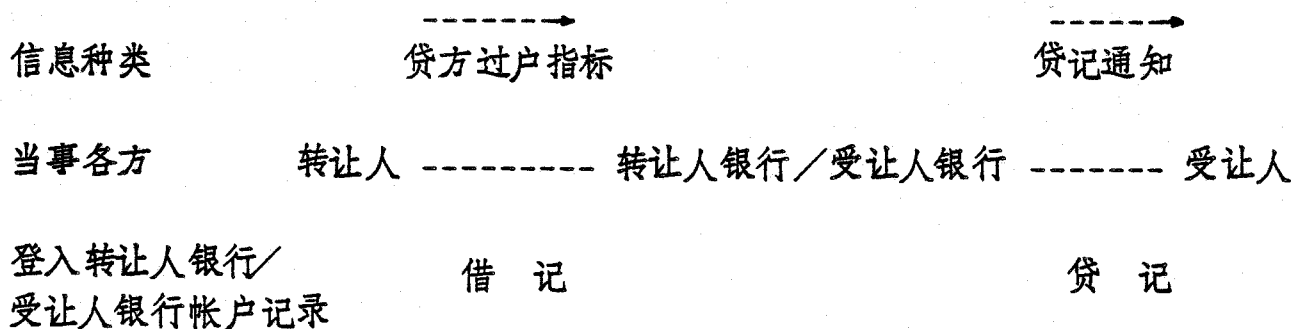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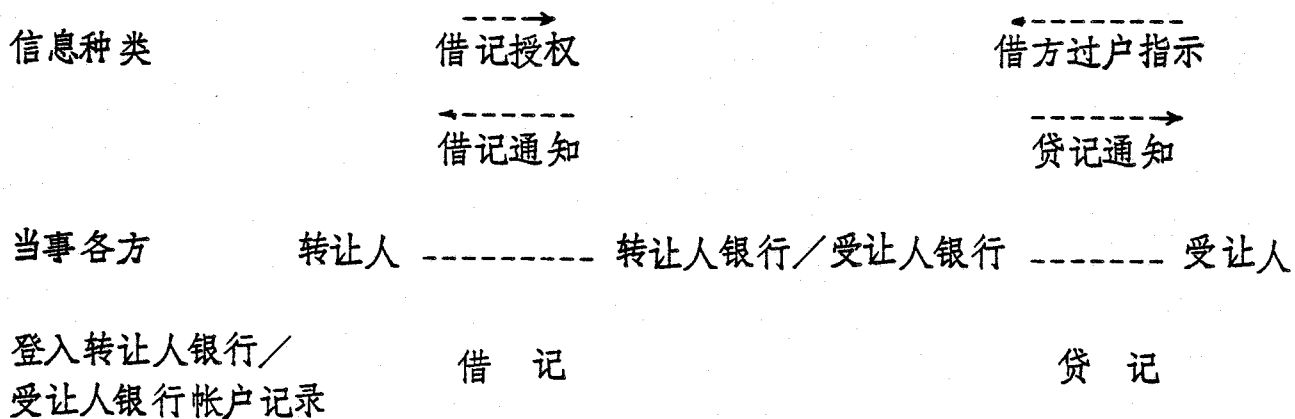


图 1 b

一家银行拥有转让人和受让人帐户

借方过户



2. 两家银行过户

19. 许多资金过户指示涉及在两家不同银行的帐户之间过户资金，这些指示是在这两家银行之间直接传递的。当这两家银行在地理上距离不远，当它们相互都有大量指示要传递给对方，当一家银行是另一家银行的清算代理人，当要过户的金额很大或当过户必须迅速进行时，上述情况最常发生。在两家银行开始直接传递资金过户指示之前，它们事先已商量好这样做，交换签字单、密押表或其他认证资金过户指示的办法，并作出结算资金过户的安排。

20. 一家银行将资金过户指示直接传递给另一银行是以实际传递票据式资金过户指示或磁条之类的电算机存贮器来进行的。当资金过户指示在这两家银行之间传递时除通信服务处或交换所之外没有中间银行参与，这种传递也认为是直接传递。

21. 资金过户指示借以传递的通信服务处可供公众使用，象邮政服务或电传服务那样，也可限于在某银行集团成员之间传递信息，象电信协会那样。不论那种情况，该通信服务处都是运送指示，将它们分类或“转接”正确接收人。某些电子联机交换所用国营电信载波设施将资金过户指示从各银行传送到参与该资金过户网的银行所拥有的或为这些银行经营的“转接机构”。

22. 不论传送设施和转接机构是国营的还是由银行所拥有或为它们而经营的，也暂时不考虑在指示延迟送到或没有送到或者发生诈欺事件或指示内容有差错情况下谁应赔偿损失，通信服务处都不影响或参与银行关系。只有发送银行和接收银行之间才存在银行业务关系。

23. 电子交换所象通信服务处那样，将资金过户指示转接正确接收人，有时也将指示从转让人银行传送到受让人银行，在这个意义上，电子交换所在传递指示方面就俨如通信服务处。此外，即使交换所为各参与银行结算帐户，它也不影响发送银行与接收银行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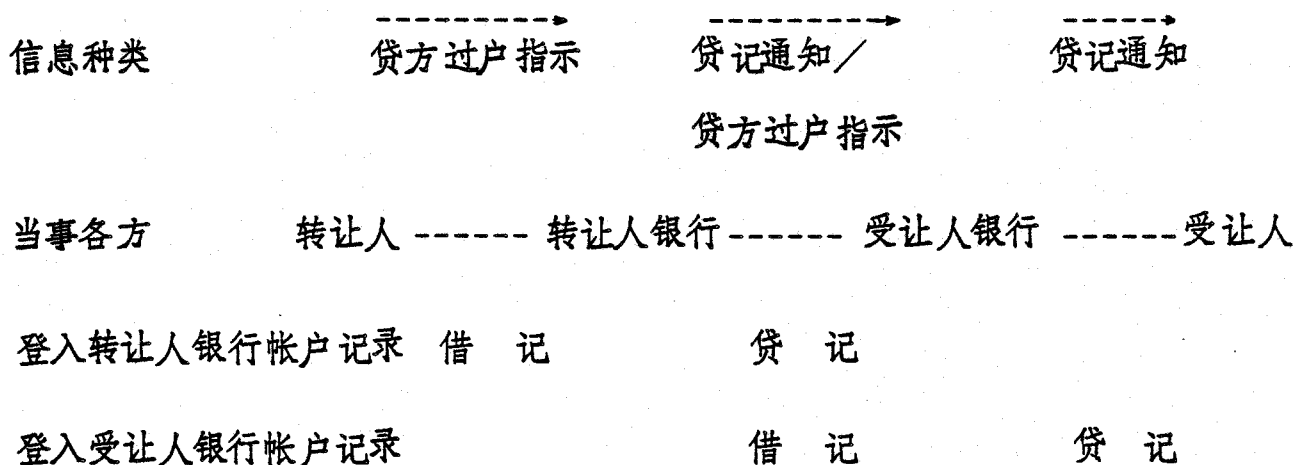
24. 图 2 a 说明这样一种贷方过户，在这种贷方过户情况下，转让人银行通过实际传递或电信系统而不是通过交换所将资金过户指示发送给受让人银行，而且这两家银行可通过借记和贷记它们相互拥有对方的帐户来结算。从转让人银行发送

到受让人银行的信息既是命令受让人银行贷记受让人帐户的指示，也是说明转让人银行为受让人银行提供服务的帐户已经贷记的通知。这个信息也是对受让人银行借记转让人银行帐户的授权。

图 2 a

两家银行有直接关系，相互拥有对方的帐户

贷方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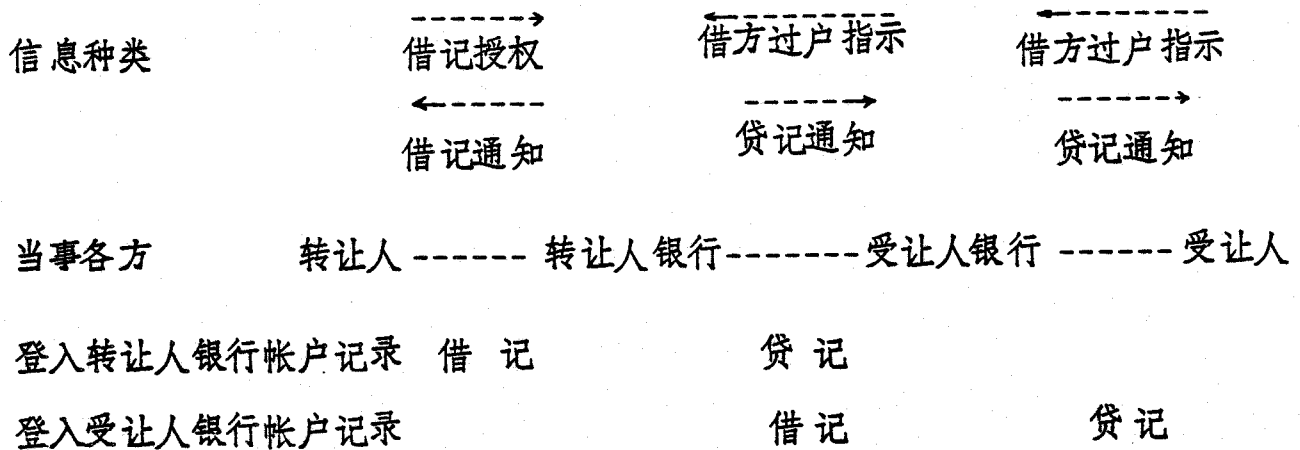


25. 图 2 b 说明了在如图 2 a 的贷方过户一样的条件下进行的借方过户。箭头说明借方过户指示是受让人向受让人银行发出的并由受让人银行给予转让人银行。转让人给予转让人银行的借记授权在长期借记授权情况下可以是转让人开立的支票，也可以由银行在提示借方过户指示后提出此项要求。

图 2 b

两家银行有直接关系，相互拥有对方的帐户

借方过户



3. 三家银行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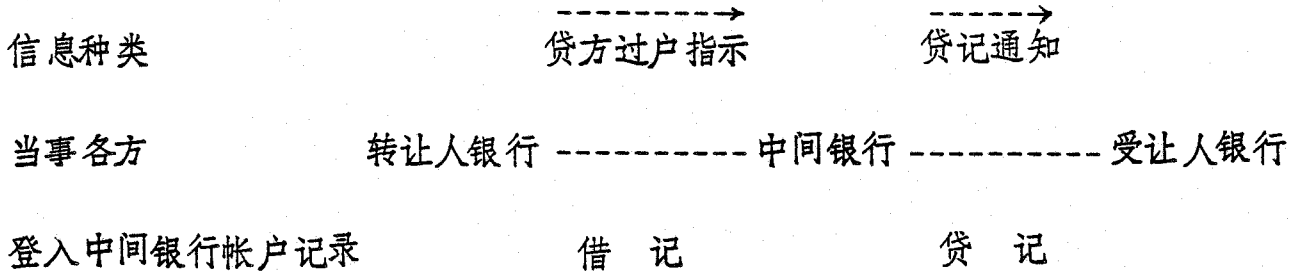
26. 如果该两家银行没有直接关系，而且不是参加同一交换所，那么资金过户指示必须通过一家或多家中间银行，而这些银行又是这两家银行的往来银行。利用往来银行进行资金过户对当事各方的关系的影响并不经常为人们所了解。

27. 如果贷方过户不是客户过户，即如果上文第 11 段所述的第 200 或 202 类信息是适用的，则这两家银行所面对的银行业务和法律事务与同一家银行的两个非银行客户所面对的完全一样。在这两种情况下，资金过户是通过借记转让人（银行）的帐户和贷记受让人（银行）的帐户来进行。在资金过户范围内，提供往来银行服务的银行不仅包括商业银行，而且包括任何拥有其他银行帐户并且为了一般银行业务目的接受指示将一家银行帐户余额转到另一家银行的帐户的中央银行。

图 3

往来银行拥有另两家银行的帐户

贷方过户——第202类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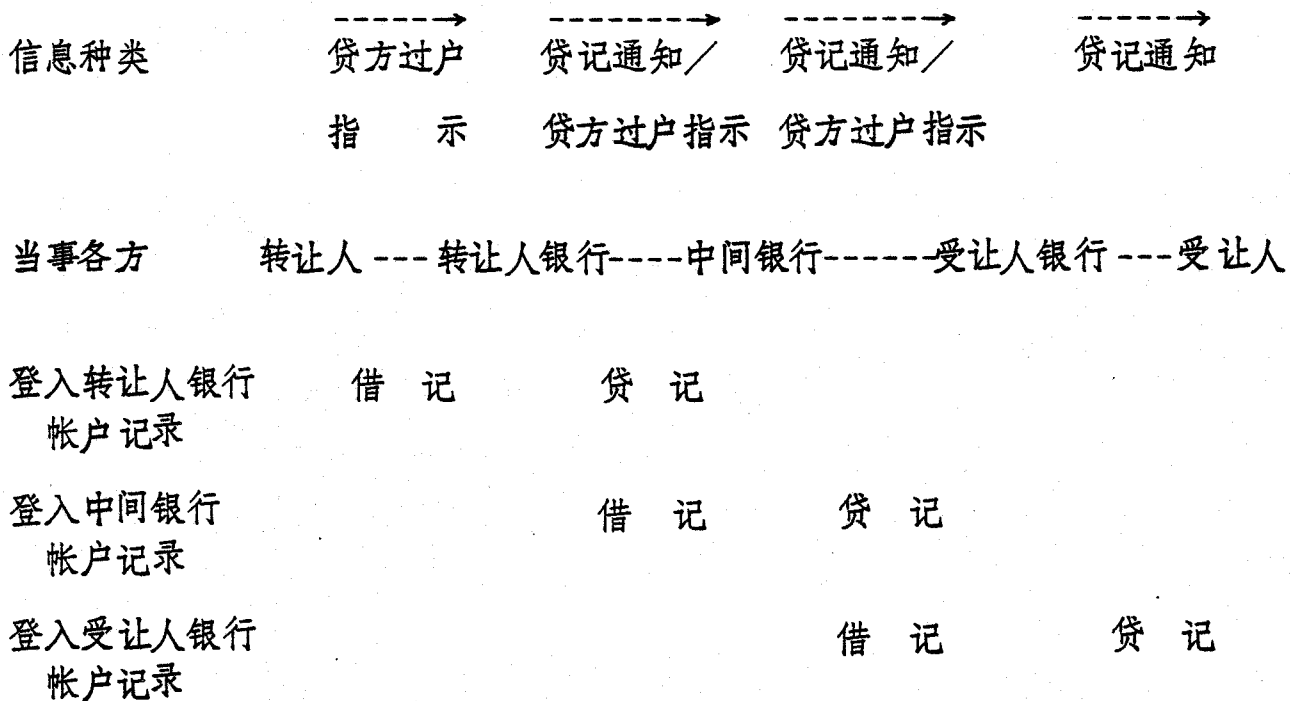


28. 如果贷方资金过户是应转让人银行客户要求, 为了受让人银行客户的利益而作出的, 那么该资金过户涉及五个当事方。除转让人对受让人的资金过户外, 还有三项独立的资金过户指示和两项独立的银行间资金过户业务。虽然为了某些目的, 整个资金过户可作为单一的银行业务和法律事务来处理, 但为了其他银行业务和法律事务的目的, 也有必要对每一组关系, 特别是每一项银行间资金过户业务加以分别处理。转让人银行和中间银行之间的信息以及中间银行与受让人银行之间的信息均起到第24段所述的作用。

图 4

往来银行拥有其他两家银行的帐户

转让人为受让人的利益指示进行的贷方过户



D. 结算

1. 一般情况

29. 受让人银行由于贷记受让人帐户，使其对受让人所负的债务增加或使受让人对银行所负的债务减少。它必须减少相应的债务或取得与贷记数额相等的款额。如果转让人和受让人在同一家银行均有帐户，该银行通过借记转让人帐户取得与贷记受让人帐户数额相等的数额。如果资金过户是在银行之间进行，那么受让人银行在结算中必须从转让人银行取得款额。

30. 银行之间的结算既可逐项进行,也可成批项目一起进行。选择那一种方式部分取决于资金过户的性质、个别过户的数额大小和所使用的资金过户办法。跟单汇票在整个托收期间一般作为特别项目处理,对于这种特别的资金过户指示,可以预计结算是逐项进行的。在许多国家,支票通常是成批结算的,但面额很大的支票可能转送给转让人(受票人)银行,或转送到它的一家往来银行,不在一般托收过程之中,因此单独结算。一般地说,以交换电算机存贮器方式进行的电子处理资金过户是根据该存贮器所载的所有指示来结算,但以电信发送的巨额电子处理资金过户指示往往单独结算。不过,通过纽约的票据交换所银行间支付系统和伦敦的票据交换所自动支付系统等电子交换所的巨额过户,都是按当日活动的净额(净额—净额)来结算。第37段将进一步加以叙述。

31. 实际上,结算通常都是通过对两家银行中的一家银行的帐户或另一家银行的帐户记入有关帐目来实现的。银行间结算的这一基本概念是很简单的,但从这个基本概念出发却有许多不同做法。发送银行或接收银行可在对方开立存款帐户或双方可相互开立存款帐户。在这种情况下,任何指示或一批指示可通过适当借记或贷记帐户来结算。通常遇到的一种情况是,双方银行在对方都没有存款帐户,但都以对方的名义开了一个帐户。当个别指示或一批指示在银行之间传递时,每一银行把有关的借记和贷记记入帐户。有关的个别指示或成批指示通过这些借记和贷记来结算。各银行通过定期过户必要的资金。将借方结余净额或贷方结余净额保持在商定的限额内,另一种做法是,各银行可商定当日活动结束时的净余额应为零。在这种情况下,直到有借方余额的银行过户足够的资金来补上借方余额后结算才算完毕。涉及两种货币的国际资金过户的结算是通过银行借记和贷记在对方所开立的来帐和往帐。至于欧洲支票,各国的欧洲支票中心每天按在该国银行开出的欧洲支票总额加标准手续费,借记其他国家欧洲支票中心的往帐,两天后为利息日。

2. 通过第三家银行结算

32. 在许多情况下,个别指示或成批指示的结算都是通过将必要的款额转入第三家银行的帐户来进行的。这第三家银行可以是发送银行和接收银行的往来银行

或者是该国的中央银行。如果结算是通过第三家银行来进行，那么转让人银行必须通知这第三家银行借记其帐户并贷记受让人银行的帐户。这项工作可以通过转让人银行用电信手段向第三家银行传递信息来完成（例如上文第6段所指出的第202类信息），或通过以票据为依据的过户指示来结算的情况下，受让人银行必须向第三家银行提示该指示要求付款，结算手续才告完成。

3. 通过交换所结算

33. 交换所不仅如上文第21段所说是作为信息转接机构，而且还是协助银行进行结算的工具。各参与银行收到的和发出的过户指示总额定期结算，完全处于借方地位的银行须偿付完全处于贷方地位的银行。因此，交换所是按每一银行的净额地位而不是按其交易总值来协助结算。

34. 在交换所进行结算有好几种做法，这些做法涉及交易出现净额的次数，在计算净额后对结余净额进行结算的时限，计算净额和结算是否按每一对银行来进行或就整个交换所进行，以及对结余净额进行结算的方式。

35. 首先，交换所对于何时计算它所收到的资金过户指示的净额，有两种可能的做法。处理以成批方式（不论是以票据为依据还是载于电算机存贮器）递交的资金过户指示的交换所，可在任何银行经允许撤销递交给它的指示之前计算所递交的指示的净额。如果每天有几次交易，则可能计算几次。另一种办法是，资金过户指示的数额可一天计算一次，或在任何一段较长或较短的时间后计算一次。任何形式的交换所都可用定期计算净额的办法。每天都有多次交易的票据交换所或电子脱机交换所可对每一次交易计算净余额，也可对整天的交易计算净余额，以准备对该天的交易进行结算。不过，对于象银行间支付系统或自动支付系统之类的电子联机交换所，定期计算净额是唯一可行的形式。定期计算净额的意义在于，一些或所有指示都交由接收银行在对这些项目计算净额和进行结算之前进一步加以处理。在理论上，什么时候计算净额是无关紧要的。但延迟得越久，完全处于借方地位的银行无力清偿债务而受让人银行已将过户款项付给客户的危险性也越大。

减少此项危险的办法是尽可能经常地计算净额和进行结算，直至达到每项交易可个别结算的地步。这样做既可消除贷款危险，也可将电子交换所改变为通信服务处。

36. 与何时计算净额密切相关的是何时进行结算。有些交换所规定在从交换所撤回指示之前计算净额，它们所涉及的银行业务系统认为一家银行无力清偿债务是一件很危险的事。预期这些交换所也会迅速进行结算。相反地，如对一家银行无力还债不看得那么重要，可预期会采用定期计算净额办法和对何时结算采取较放松的态度。但是，由于结算时间会影响到个别银行所拥有的供投资用的款额，而且在某些国家，对银行的储备地位有影响，因此迟迟才进行结算仍然会有重大影响。

37. 一般地说，不论是按每一对银行来计算净额还是就整个交换所来计算净额，差别都不是很大的。在某些交换所，首先确定每一对银行的净额地位，然后计算每一家银行对参与该交换所的所有其他银行的净额—净额地位。如果净额按每一对银行来计算，那么结算也可按每一对银行来进行。按每一对银行来结算的一项后果是，每一家银行必须有足够的可立即支付的现款或贷款来偿付所有其债务。按每一对银行来计算净额的一项更重大的后果是，如果一家银行无力还债，那么对这家银行完全处于借方地位的那家银行将要遭到损失。另一方面，如果每一家银行的地位都是由其净—净余额来决定，因一家银行无力偿债而引起的损失必须由参与该交换所的所有银行按某些事先确定的公式来分摊，或由其他集团或机构，例如中央银行来承担。

38. 一家银行的借方余额必须以现金或等值物来填补。大多数交换所一般通过对在中央银行帐簿里的参与银行帐户适当记帐来结算。借方余额也可通过对一家或几家大银行的帐簿适当记帐来填补。

39. 在若干国家，非银行转让人和受让人以及银行本身都喜欢银行间结算。当受让人银行因转让人银行无力偿还债务而遇到很大危险时，或者以交换所来说，当任何一家参与银行无力偿还债务时，受让人银行可延迟贷记受让人的帐户，或推迟支付款额直至它认为没有危险为止。此外，如果延迟了一段相当长的时间而造成利息上的损失，受让人银行也有理由推迟同样长的时间贷记受让人的帐户。

E.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的一些特点

1. 取代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过程中的一个或多个步骤

40.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最基本的，但也许是最广泛的用途是取代基本上是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过程中的一个或多个步骤。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系统的特点是，资金过户指示是以票据形式作出并传递给银行系统，而且往往以这种形式通过该系统在银行之间传递。但是，收到一项票据式指示的银行没有理由为什么不能将该指示所载的资料以电子形式传递给接收银行。对于国内贷记过户系统来说，这是极容易做到的。转让人一般既不知道也不管贷记过户指示在银行之间如何传递，只要过户迅速和准确地完成就行。因此，银行可将以票据为依据的指示变为磁带或其他电算机存贮器，并在它们之间或通过自动交换所直接进行交换，或者以电信方式发送贷记过户指示，如果这样做效率更高。

41. 对于以票据为依据的借记过户指示例如支票和汇票，基本上可使用同一技术。指示本身可留在受让人（保存人）银行，其主要数据可通过交换电算机存贮器或通信方式传递给转让人（受票人）银行，即受让人银行可截留住支票，然后以电子手段向转让人银行提示。但是，与流通票据有关的法律将继续适用于以支票、汇票或本票形式发出的借记过户指示，如该法律不加以修改以适应电子处理技术，也许会有一些后果。

2. 电信

42. 虽然银行以电报和电传方式进行巨额过户很早之前已经是很平常的事了，但直至最近，绝大多数巨额过户仍是通过邮寄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指示来进行。大多数国家似乎无必要修改银行法律和以电报或电传方式进行资金过户的做法，因为这些做法只是资金过户罕见的形式。许多邮局提供的面向客户的电子处理资金过户服务在电子处理资金过户讨论中一直被忽视，但是，有关国内和国际电汇（当

¹ 详细讨论情况见有关资金过户协定和资金过户指示的章节。

受让人没有邮局直接转帐系统帐户或银行帐户)和国际直接转帐(当受让人有这类帐户)的详细条例已经存在很久了。这些条例的有趣特点是,对电汇资金过户指示规定好一种格式,并要求以法文书写,除非两个邮政服务系统另有决定。

43. 这两种电子处理资金过户系统在历史上曾为不同的市场服务,而且象以票据为依据的对应系统那样,相互之间没有什么关系。但是,他们有一个相同的特点。虽然邮政直接转帐系统有寄送拟贷记的帐户清单的程序,但两个系统可以说都具有发送个别资金过户指示的特征。它们不是用于发送成批资金过户指示的。

44. 由于电信费用的减少和陆空运费的增加,银行以电信方式成批传递大量巨额和小额资金过户指示就较为便宜,特别是在夜间和电信系统使用不足期间收费较低时更是如此。电信协会已签署了关于成批传送某些信用卡贸易的细目的协议。此外,在许多情况下,目前客户以电信方式发送个别资金过户指示并不比使用以票据为依据的指示多花钱。以前可以将“电汇资金”类分为包含紧急因素的资金过户,而不论这项过户是通过银行系统进行的巨额过户,还是通过邮政系统的少额过户,而且在某些情况下,所制定的法律规则反映了迅速按信息行事的紧迫性。但是,随着用电信方式来传递资金过户指示已成为常见之事后,这种特性就消失了。电信的使用现在可以说只是资金过户指示从发送银行传到接收银行的另一种手段。

3. 成批传递

45. 大多数以票据为依据的和电子形式的银行间资金过户指示,在价值或紧迫性方面都没有理由要花较多的钱在银行间个别传递。因此,指示都累积起来然后成批交换。成批传递电子资金过户指示通常以实际交换电算机存贮器方式来完成。载有资金过户指示的电算机存贮器一般由银行本身准备。主要的交易种类是递交给银行的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指示、在脱机自动现金收款机或自动出纳机中记录的其他银行客户的交易、长期借记授权和长期贷记指示。

46. 银行额如拥有必要设施和发送大量借记或贷记过户指示,可自己准备电算机存贮器。在大多数系统里,银行客户向其银行提交存贮器。某些系统则允许客户直接向自动交换所提交存贮器。不论那一种情况,银行都要对其客户提交的

存贮器所载的资金过户指示款额以及技术质量向交换所负责。

47. 对于成批传递以票据为依据的资金过户指示，各参与银行可直接交换电算机存贮器。如果银行太多以致这种做法不可行，这些指示可通过自动交换所进行交换。自动交换所提供的服务几乎与处理以票据为依据的指示的交换所提供的服务一模一样。如果银行提交已经由接收银行整理分类过的资金过户指示，而且每一批指示都在不同的存贮器里，银行只须交换存贮器就行了。更经常的情况是，银行提交的存贮器所载的各个指示并没有经过接收银行整理分类，或者虽然整理分类过，但同一存贮器载有各种分属于不同银行的指示。不论那一种情况，自动交换所将用其电算机整理分类这些指示，并准备载有给予每一家接收银行的新存贮器。

48. 虽然成批传递通常是通过实际交换电算机存贮器来完成，但上文第38段已指出，由于电传数据的费用已经下降，成批数据利用电信方式来发送已日益频繁。

4. 客户启动的电子资金过户

49. 大多数电子处理资金过户都是由银行的雇员启动，他是从该银行的负责人（如果过户开始时是由该银行进行）或从客户或从其他银行得到这项指示。但是，越来越多的电子处理资金过户开始时都是在客户启动终端进行。客户启动终端包括现资收款机、自动出纳机、销售点终端、家庭银行业务和置于商业用户机构里的联机电算机终端。也可认为，在这一类客户启动电子处理资金过户里，包括由客户准备载有借记或贷记过户指示的电算机存贮器。

50. 大量开始时由客户启动终端进行的资金过户是在没有有关银行的人为干预下去完整个资金过户过程。银行的电算机检查进行过户所需的技术准则是否已经符合，过户的适当认证是否已经进行，转让人的帐户是否有足够余额以借记帐户。在某些情况下，特别是涉及巨款过户，发送银行的干事在对指示采取行动之前也许需要授权进行这项资金过户，尽管这项资金过户已由客户启动终端发动。

51.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开始的时候也可由塑料卡来进行，这种塑料卡的背面有一磁条，载列供识别持卡人及其帐户的资料，包括个人身份号或者银行的电算机可据以按适当程序导出个人身份号的资料。这种过户是客户启动电子处理资金过

户的一种特殊型式。磁条卡的使用比存贮器更令人担心，这主要是因为从技术上还没有达到能够防止诈欺的水平。这些问题之所以产生是由于大多数磁条卡被用于由客户进行的资金过户，因而产生对客户是否有保障的问题。

52. 随着在硅片制作微型电路的技术的出现，可制造载有微处理装置的塑料卡。这一进展为贮存和处理与持卡人有关的资料提供了更大的可能性，从而提高了安全性。在银行业务中，特别是在客户启动电子资金过户的领域，已考虑使用微型电路卡。预期在销售点系统里有最广泛的用途，因为在这种系统里，人们对安全性最为关切。